



保良局
PO LEUNG KUK

我

們

畢

業

了

保良局
莫慶堯育嬰園
2021年8月刊



本園已按社會福利署指引推行 SQS 服務質素指標，如欲閱覽各服務質素標準政策文件，歡迎與本園職員聯絡！

各位家長，如對本園服務有任何意見或建議，歡迎與本園工作人員聯絡或來函，你的意見有助提高服務質素，令服務達致臻善。多謝支持！

保良局莫慶堯育嬰園

本園地址：香港銅鑼灣禮頓道 66 號五藝院三樓

聯絡人：植婉華園長

本園電話：2277 8199 / 2277 8379

傳真號碼：2577 0819

電郵：plkcreche@poleungkuk.org.hk

保良局幼兒服務部

地址：香港銅鑼灣禮頓道 66 號

聯絡人：助理社會服務總幹事(幼兒服務)

電話：2277 8219

傳真號碼：2504 1996

電郵：ccs@poleungkuk.org.hk

專題分享：5大招數化解孩子自我中心的行為

很多家長都會認為兩歲左右的孩子猶如「小大人」般，對每件事情都有自己的意見和要求，甚至拒絕聽從家長的解釋或勸告，家長一旦否定或制止孩子的行為，他便大發脾氣，而令家長摸不著頭腦，究竟家長要順服孩子？還是跟他爭持下去說道理？希望以下內容能給予家長一些啟發。

孩子處於自我中心階段

約兩歲的孩子事事要做「話事人」，也就是我們常說——孩子正處於 Trouble Two（頑劣兩歲）的階段。不少正處於這個階段的孩子，都會出現一些令家長不明所以的「非理性的執著行為」。孩子自我中心，事事從「我」出發，不會理會「我」以外的客觀環境或其他人的需要，甚至不知就裡地為堅持而堅持，想像自己好像成人般，可以控制自己和周圍環境的事物，以致出現「我要這樣做」，或喜歡跟父母「唱反調」。加上，有些孩子的性格比較固執，不想受到父母的管束，都容易出現這種固執的行為表現。

家長5大處理方案

當孩子出現自我和反叛行為，家長須先了解背後的原因，並運用正面的方法去處理，從而改善孩子的行為表現。

第1招

孩子好奇心重，喜歡探索。在一些無傷大雅的事情上，家長不妨由孩子作主，例如：孩子喜歡自己穿鞋子，在不趕時間的大前題下，不妨讓孩子自己嘗試二選一：家長想增加孩子的成功感，初時可以給孩子自己穿著直接套入的鞋子作練習，然後將難度慢慢提升，讓他自己穿著涼鞋或有魔術貼的鞋子。在日常生活中，家長亦可讓孩子做一些簡單的家務，例如：給孩子一條小毛巾抹枱，完成後即時給他具體地讚賞，以增強他做好行為的機會。

C組活動花絮



B 組活動花絮



第2招

許多時候，家長會覺得自己的選擇會比孩子優勝，然而這並不是定律，孩子的選擇可能是可行，以及配合他的實際需要的。當孩子想作主時，家長宜「停一停，想一想」，看看孩子的選擇是否合理。家長宜與孩子多溝通，讓他明白家長是講道理的人，這樣亦有助建立融洽互信的親子關係。

第3招

家長要求孩子做某些事情時，須留意自己的表達技巧，例如：天氣冷，父母想孩子穿外套，就不宜用「徵求」孩子同意的表達方式：「穿外套啦，好不好呀？」，反而直接了當的跟孩子說：「天氣涼了，要穿外套了。」如果孩子拒絕，家長可以在一個有限度的情況下讓他選擇：「你想穿紅色外套？還是綠色外套？」孩子覺得有選擇餘地，便會較容易聽從父母的指令。

第4招

若孩子因為堅持己見而影響他人時，家長需要訂定清晰要求。與此同時，如果孩子作出傷害自己或他人的危險行為，家長必須要即時制止。假如孩子發脾氣，家長無須責難他，不妨讓他一個安全的角落哭鬧，待他情緒平伏後，遞一張紙巾給他抹眼淚，再請他將紙巾掉入垃圾桶內，然後稱讚他自己扔垃圾的好行為便可以了，因為孩子剛才發脾氣而令家長不悅，他也感到沒趣，當他情緒平伏後，家長借機讚賞他，正是給他一個下台階，及後再跟他說道理，孩子會比較容易入耳。

第5招

孩子的倔強亦可能源於家長的固執性格，令孩子東施效顰，所以家長須以身作則，多留意自己平日的言行舉止。身教言教，是培養孩子良好行為的重要一環。

總括而言，家長要明白和體諒孩子正處於自我階段，未必會考慮身邊人或環境的實際需要。家長嘗試適度放手，讓孩子作有限度的選擇，加上家長恰當的表達方式跟孩子溝通，他會較樂於聽從家長的說話，從中亦有助提升親子關係。

畢業禮花絮



A 組活動花絮

